

附件 8

承诺书

本人在参加云南省档案专业技术职称申报评审中，对申报评审材料所填内容和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已认真进行了核对。现承诺如下：

一、本人是在云南省企业、事业等单位中直接从事档案专业技术工作，且符合《云南省档案专业人员职称评价标准条件（试行）》的在职专业人员，不属于公务员（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工作人员），不是各类院校从事档案教学工作的教师，未办理离退休手续，未达到国家法定退休年龄，不在受处分（记过以上）期间。

二、本人所填写的内容和提供的学历学位、资历、业绩成果、论文、学术成果、表彰奖励等所有申报材料均合法、真实、准确、有效。

若存在提供虚假材料、论文造假代写、剽窃他人作品或者学术成果，业绩成果不实或者造假等，本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和一切后果。

承诺人签字：

日期：